






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公報

第5選舉區(萬華區、中正區21里)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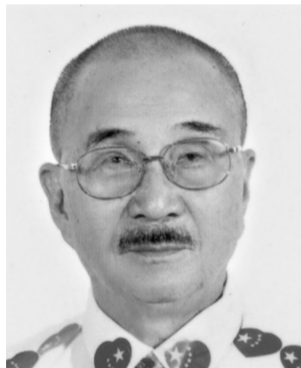
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09年1月11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

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選舉區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第5選舉區(萬華區、中正區21里)	1		楊焜煌	35年3月4日	男	臺中市	鞏固黨	國立台中啟聰學校畢業 中國文化大學畢業 美國高立德大學教育科技碩士	鞏固黨主席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特殊教育系兼任講師 台北市啟聰學校導師兼教師 教育部手語辭典編輯委員會委員 奉人事行政局公費赴美國高立德大學博士班研究	首位聾立法委員楊焜煌12大政見 1、落實全民手語化，減少溝通障礙。 2、廢除不公道年金，還給軍公教警消尊嚴。 3、落實身心障礙者津貼政策，誓言廢除家庭背景調查，違反人權。 4、落實托育、扶老長照補助。 5、加速都更案進行，絕不拖泥帶水，美化市容景觀，提升市民居住環境品質。 6、加速整頓龍山廣場一羣遊民，政府應該負責安排收容所，不得推卸責任。 7、發展萬華區特色觀光夜市，增加市民收入。 8、優化中正萬華區整體交通網路。 9、招商引資發展，輔導青年創業就業，增加收入。 10、落實手譯檢定及服務品質，保障聾市民享有知的權利。 11、台灣聾教育改革，加強台灣手語教學，廢除浪費時間練習口語。 12、加速聾人享有高科技使用，推動聾聽視訊通話，減少不必要的麻煩。
	2		徐立信	64年4月3日	男	臺中市	無	台中二中 中興大學夜間部法學士 臺灣大學法學碩士	「台北監督連線」中正萬華參選人律師 立法院資深助理 真理大學財經系講師 青雲科技大學講師 法律扶助基金會律師 民間司改會執行委員 台北律師公會第25屆監事 2011青商總會國家副總會長 台北市翻譯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中正一分局義警大隊副大隊長 國立臺北大學法學院傑出校友	專職、專業、年輕 全國唯一持續市場擺攤親自服務，看得到，找得到，用得到。不會選前才出現，選後看不見，「阿信一直都在」。 阿信代表第三勢力參選中正萬華區立委，12大主張 一、履行清廉、勤奮、愛民的基本信念，爭取中央補助款，強化台北市政府財政，配合柯文哲市長謀台北市各項社會福利政策推行。 二、照顧幼童、全面提升育兒補助，推動0至6歲幼童國家養育政策以及全面放寬第三胎以上幼童育兒津貼。 三、致力於終結不合理、不合時宜的恐龍法條，爭取司法程序正義，縮短冗長訴訟過程。 四、保障青年就業機會，提高青年創業貸款額度；擴大企業建教實習策略聯盟。 五、增設老人長照中心，推動全國65歲以上長者免繳健保費(台北市預計109年1月1日實施，本人於議員任內政績)，免掛號費，並擴大敬老卡使用範圍；透過關懷據點量能提升、增加日照中心、擴大石頭湯據點，完善長照機制。 六、都更條例增訂，應完成都市更新計畫期限，逾期者廢止事業計畫。避免實施者延宕，或黑箱作業，妨害危老建物更新，及都市更新進度，保障人民財產權。 七、減量減廢減少垃圾，推動綠色民生消費產品打造環保地球，推動低碳永續家園；能源政策兼顧永續發展與經濟成長，進行產業的升級，讓能源的使用更有效率化。 八、推動修法全面清理全國共有之不動產，解決多數共有不動產稅金連帶責任，卻又無法處分困境，簡化分割程序，活化土地利用。 九、支持法稅改革聯盟，落實國家稅改制度。 十、保障新住民權益，為新住民爭取平等待遇發聲。 十一、民生觀光走入地方，規劃街區特色打造觀光工廠，結合商圈團會活動在地文化，推廣國際級果菜禽魚市場。 十二、紡拓文創、風華再造，引進紡拓會專業，協助縫紉服飾商圈開發潮經濟。
	3		林郁方	40年3月15日	男	高雄市	中國國民黨	美國維吉尼亞大學國際政治學博士 淡江大學美國研究所碩士 淡江大學英文系 高雄中學 旗山中學 屏東美和中學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外交及國防組召集人 立法委員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所所長 美國傅爾布萊特學者 行政院國家建設班講座 三軍大學戰爭學院講座	一、學貸免息，照顧弱勢家庭 二、廣設公立托育中心和幼稚園 三、廣設公立長照機構，以因應老化社會 四、廣建青年住宅，照顧低薪青年 五、加速老舊住宅改建 六、保護孩子遠離菸菸、毒品、霸凌 七、嚴格監督軍事採購 八、保障軍公教人員權益
	4		盧憲孚	53年11月4日	男	臺北市	無	私立淡江大學建築學學士 國立師大附中 私立靜心小學暨初中	私立淡江大學資訊傳播學系專任講師 朱銘美術館駐館藝術家 美國紐約大學藝術學院互動傳播專業碩士 美國舊金山純藝術學院新藝術(表演、錄影、裝置)碩士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建築暨都市規劃研究所建築設計碩士	1優化民主選舉程序：一、選票要有「以上皆非」選項，拒絕挑選爛蘋果，才是真民主。二、若候選人票數都未超過「以上皆非」票數，須重選並更換所有候選人。 2推動「國際創意混血融合文化島」：獎勵國際各行創意精英來台投資創業定居，並與本地人通婚在台成家，促進本地國際化與創意升級。 3儘速成立「和平非戰區」確保同胞免於戰爭死傷：因應兩岸若因台獨與獨台政策而不幸發生戰爭，應速透過第三方公正組織與對岸代表，三方共同簽署「和平非戰區」，確保愛好和平的同胞免於戰爭轟炸死傷。 4推動「自主選擇免死刑」法案：不應強迫支持死刑者接受廢死；基於唯有被害人及有權利原諒加害人，故建議要廢死者簽署「自我免死同意卡」讓法律回歸尊重個人意願自主權，並符合多元社會價值與意願。 5「強化警察依法執勤尊嚴與人身安全」專法：確保警察依法執勤之人身安全，進而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與免於恐懼之自由。 6「強化高科技消防救災裝備器材」專法：確保消防人員救災之人身安全，進而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7「住學合一宅」專法：在學校用地內，為經濟弱勢、年輕有小孩的小夫妻，興建無憂無慮養兒育女的社會住宅。 8「青年免費遊學週」：提供年輕人於20-29歲之間，有兩次五天四夜的遊學活動。(一次大陸地區一次東南亞地區) 9「青年潛能開發」：整合各類潛能分析，免費為年輕人分析，提供個人發揮潛能的參考依據，並輔以相關教育訓練。 10「公園日間照護中心」：將大中型公園部分改進成山坡型公園，於山坡型公園下興建日間照護中心，服務經濟弱勢老人家。 11「孝親日旅遊」：陪伴家中77歲以上長者三天兩夜國內旅遊，每年可請孝親日一天，並每年補助該長者一人一萬元旅遊費。 12推動「監管人工智慧演算法」專法。
	5		邱一峰	41年3月1日	男	臺南市	一邊一國行動黨	台南一中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執業律師 高雄縣臺南市臺南市稅捐處稅務員 財政部經濟部專員 律師公會聯合會行政法規行政訴訟實務業務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稅法民事法委員 台南市政府顧問 臺南市台南一中校友會創會秘書長 北市臺南市同鄉會副總幹事 台北縣選委會選監小組委員 北市福星國小家長會長 中正區調解委員	1、選舉制度革新：取消公職人員選舉選舉補助款，採公辦選舉降低參選費用，當選後將該筆選舉補助費以及立委半數薪水捐出成立弱勢族群慈善基金協助其生老病死之用及成立台灣國家正常化制憲正名基金。 2、司法革新：改人民陪審制，依照大法官530號解釋司法院審判機關一元化，改革法學教育，停止職業法官考試，法官民選，修改律師法，強化律師訴訟及濟弱扶傾功能，一處人會全國執業以加強維護正義功能。 3、政府體制革新：正名制憲，內閣制，主權在民，清除黨國體制修改不合時宜法令及台灣主體去除中國為名法令，主權在民、還權於民、人民自決，廢止公投不能綁大選及不能改變政府體制之違反憲政民主原則法律，連立中共代理人及法及難民法，與中國採平等互惠原則，禁止五星旗飄揚台澎金馬。 4、轉型正義：清理黨產及接收的日產，歸還住民原產地，並追討不義國產，堅持台灣國民身分證，反對中國台灣身分證，政治冤案如林宅血案、陳文成尹清風、陳水扁等冤案錯案、兆豐及軍備採購等弊案徹底公開檔案及調查。 5、財政稅務制度革新：廢除違法函釋，合理賦稅入法；檢討統籌分配款，租稅公平化，加強租稅行政救濟功能，防杜不肖財團濫用大量稅捐，降低稅賦。吸菸有礙健康，應設公共吸菸室以維護人民權益。 6、社會福利革新：解決少子化國安危機，對於剛結婚年輕人提供便宜合宜住宅居住並補助育兒津貼10000元及給予成家立業必要協助，老農津貼10000元，老人年金6000元，政府補助友善病房看護。 7、活絡經濟革新：鼓勵台商回流，對於回流產業給予優惠及租稅特赦。 8、文化教育革新：全面檢討各級學校教材大綱，制定官方語言政策，原住民主要語言及英語列入官方語言，召開全國教育會議討論長遠教育政策，列入補助學貸零利率，幫助年輕人學子安心就學從容就業。 9、勞動政策革新：週休二日勞資協商，含派進基本工資30000元，本外勞薪資掛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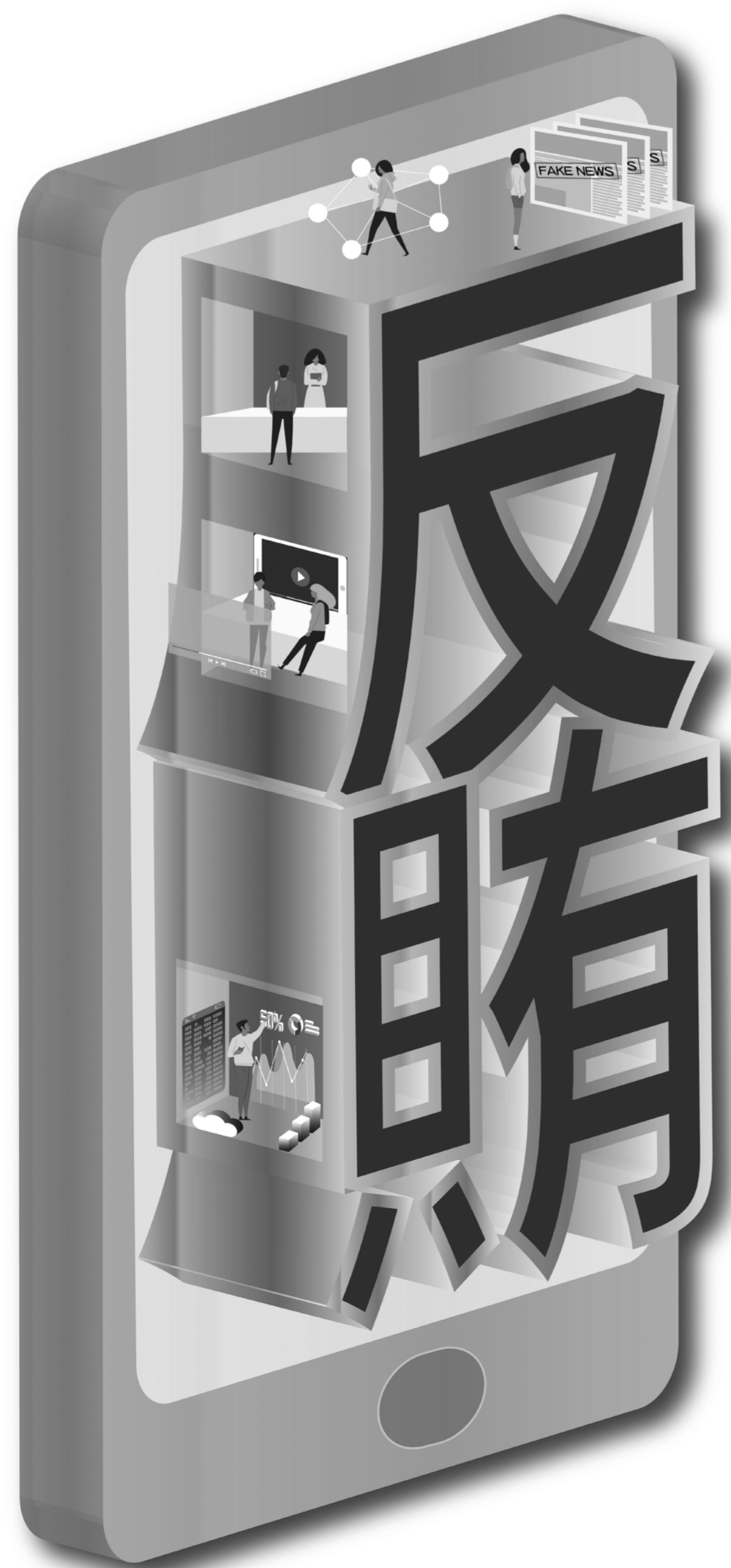
抓賄選，一機一相、一袋一千五百萬。

檢舉賄選專線0800-024-099，臺北地檢署關心您

選舉區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第5選舉區 (萬華區、中正區21里)	6		林昶佐	65年2月1日	男	臺北市	無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閃靈樂團主唱 國際特赦組織臺灣分會理事長 行政院二二八基金會董事 臺美國會議員聯誼會副會長 臺灣與英國國會友好協會副會長	<p>蔡英文總統說，「中正萬華立委的不二人選，就是林昶佐」，這是因為林昶佐 2016 擔任立委以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認真：林昶佐提出法案 193 案，審查預算為人民省下 144 億，地方服務案件親力親為，獲國會評鑑優秀立委共 5 座，是國會史上第一名的中正萬華立委。 ▶ 拼減稅：林昶佐要求財政部修正基本生活費公式，減稅受惠民眾高達 149 萬戶；提升扣除額，受益戶數達 542 萬戶。減稅讓全民都有感。 ▶ 顧孩子：林昶佐數次於立法院質詢要求提高公托數量及補助，改善育兒環境。促進多元教育發展，讓每個孩子更有機會獲得最優質的教育。 ▶ 護長輩：林昶佐增加長照扣除額，舒緩家庭照顧長輩壓力。改善缺藥，保障長輩用藥權益。解決詐騙集團利用台電等單位漏洞對長輩騙財，保護民眾財產。 ▶ 助青年：林昶佐關注青年就業、上班族的工作權益。協助新創、文創、體育、電競等新興產業及年輕人關注的議題。 ▶ 愛環境：林昶佐協助中正萬華老舊社區加速都更，審議老屋條例。協助在地歷史建築修繕活化。清點中正萬華國有廢地、荒地、爭議空間至少 36 區，轉型利用，改善治安死角、撤除髒亂來源，保障民眾生活環境。 ▶ 保台灣：林昶佐參與新式國防武器審查，修正國家安全法、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強化國家安全。 <p>未來將以四年間政績為基礎、繼續深化，並做以下的努力：</p> <p>托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公共托育數量，加速邁向公托免抽費。公托免抽費普及前，未能進入公托者，第二胎以上加碼補助。 2. 延長公幼收托時間，照顧上班族家長需求。 <p>老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緩解照顧家屬之壓力，政府應提供照顧重度失能者之家屬至少每週一次喘息服務，讓家屬得以休息，並提升照顧品質。 2. 保障老年基本生活，推動各職業最低年金制度保障。 <p>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最低工資法，穩定調高最低工資，保障勞工及其家庭基本生活。 2. 立法保障部分工時勞動者之權益，讓其福利與待遇能更健全完善。 <p>居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速興建社會住宅，提供租金合理、環境優質的居住環境。 2. 推動能夠反應真實房價的實價登錄，保障民眾購屋權益。 <p>稅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扶養親屬應能扣除標準扣除額，減輕人民負擔。 2. 擴大資本利得課稅，維護租稅公平，改善政府財政。 <p>國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構並完善民主防衛機制，防範中國對台滲透或統戰，破壞臺灣自由民主，危害國家安全。 2. 推動國防自主，強化國軍戰力，加深國際合作，有效遏止中國威脅。 <p>更多政績、政見和即時消息</p>
	7		黃義豐	40年8月14日	男	臺南市	無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學士畢業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畢業	1983年美國杜蘭大學法學碩士畢業 1985年美國羅優拉大學法律博士(J.D.)畢業 教育部民國六十九年度公費留學考試錄取 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推事 台灣高等法院法官 最高法院法官	我國現行法律，急待修正者如下： 一、民事訴訟法：(一)第244條第1項第2款：應修正為：「其原因事實。」 (二)第469條：應刪除。(三)第469條之1：1.第1項：應刪除。2.第2項：應修正為：「上訴第三審之違背法令，以從事法之續造、確保裁判之一致性或其他所涉之法律見解有原則重要性者為限。」 二、行政訴訟法：第243條第2項：現行條文6款均應刪除，修改為：「上訴之違背法令，以從事法之續造、確保裁判之一致性或其他所涉之法律見解有原則重要性者為限。」 三、法官法：第78條第2項：現行條文之後應增訂如下但書：「但法官自願退休時，如年滿60歲以上未滿70歲，且任職法官年資滿30年以上者，其餘生每月應領之各項所得合計應與其退休時月俸相同。」(此參照美國聯邦法律彙編第28編第371條(a)項，28 U. S. C. §371(a))。
	8		周慶峻	32年6月28日	男	廣東省海豐縣	中華愛國同心黨	中華愛國同心黨 香港基督書院	我的競選誓言： 台獨是一條走不通的死路，蔡大孀要台灣2300萬台灣人民做她的陪葬品、要我們年輕人做砲灰死光光，你願意嗎？ 1.我堅定推動確保台灣人民權益的「一國兩制，和平統一」方案。 2.我強烈反對台獨，誓死捍衛中華民族共同利益和尊嚴，維護中國領土主權之完整。 3.我認同有中國特色式的社會主義制度，確信今日以習近平先生為首的中國政府，必能致力維護兩岸人民安定幸福的生活。	



全力查賄 齊心反賄



檢舉專線

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4

檢舉獎金

最高獎金新臺幣

1500萬元



★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方法及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中華民國109年1月11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89年1月11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即民國108年9月11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109年1月10日繼續居住者，有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108年11月8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 (二)原住民選出之立法委員，其選舉人須符合於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 (三)臺北市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區：

選舉區	臺北市行政區(里)	應選名額
第1選舉區	北投區、士林區—天母里、三玉里、天福里、天祿里、天壽里、天山里、天和里、天玉里、德行里、德華里、忠誠里、蘭雅里、蘭興里等13里。	1人
第2選舉區	大同區、士林區—仁勇里、義信里、福林里、福德里、福志里、舊佳里、福佳里、後港里、福中里、前港里、百齡里、承德里、福華里、明勝里、福順里、富光里、葫蘆里、葫蘆東里、社子里、社新里、社園里、永倫里、福安里、富洲里、岩山里、名山里、聖山里、芝山里、東山里、永福里、公館里、新安里、陽明里、菁山里、平等里、溪山里、翠山里、臨溪里等38里。	1人
第3選舉區	中山區、松山區—精忠里、東光里、龍田里、東昌里、東勢里、中華里、民有里、民福里、松基里、莊敬里、東榮里、新益里、新東里、介壽里、三民里、富錦里、富泰里、自強里、鵬程里、安平里等20里。	1人
第4選舉區	內湖區、南港區	1人
第5選舉區	萬華區、中正區—南門里、新營里、龍福里、南福里、愛國里、廈安里、忠勤里、永功里、永昌里、龍興里、龍光里、黎明里、光復里、建國里、東門里、幸福里、梅花里、幸市里、文北里、文祥里、三愛里等21里。	1人
第6選舉區	大安區	1人
第7選舉區	信義區、松山區—慈祐里、吉祥里、新聚里、復盛里、中正里、中崙里、美仁里、吉仁里、敦化里、復源里、復建里、復勢里、福成里等13里。	1人
第8選舉區	文山區、中正區—水源里、富水里、文盛里、林興里、河堤里、螢圃里、網溪里、板溪里、頂東里、螢雪里等10里。	1人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一)依憲法增修條文第四條規定，立法院立法委員自第七屆起一百一十三人，依自由地區直轄市、縣市七十三人、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三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三十四人選出之。自由地區直轄市、縣市七十三人(即區域選舉)每縣市至少一人，全國並劃分為七十三個選舉區，每個選舉區選出一名立法委員。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三人，分別以全國平地原住民、山地原住民為選舉區，由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之選舉人選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三十四人，由選舉人依政黨名單投票選舉，並由獲得百分之五以上政黨選舉票之政黨依得票比率選出。
- (二)選舉人至投票所可領取二張立法委員選舉票，一張為直轄市、縣(市)立法委員選舉票(即區域)或原住民(平地或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一名候選人；另一張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即政黨票)，圈選一個政黨。
- (三)投開票地點：投開票所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四)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選舉人，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
- (五)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六)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或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三條之一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金。
- (七)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八)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九)在投開票所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十)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匣，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十一)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四、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

- (一)區域、原住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
- (二)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相片欄	相片
姓名欄	姓名
推薦政黨欄	政黨名稱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政黨標章欄	政黨標章
政黨名稱欄	政黨名稱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五、選舉票顏色

- (一)區域選舉票為淺黃色。
 - (二)平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藍色，另「平地原住民」選舉票右上角應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紅色之「平地原住民」字樣。
 - (三)山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綠色，另「山地原住民」選舉票右上角應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紅色之「山地原住民」字樣。
 - (四)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票為白色。
- 六、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圈選二政黨或二人以上。
 -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政黨或何人。
 - (四)圈後加以塗改。
 -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政黨或何人。
 -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淨化選風，防止賄選

為淨化選舉風氣，鼓勵檢舉賄選，法務部特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只要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因而查獲得票數逾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三十一條第二項但書之總統、副總統候選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查獲得票數逾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三十二條第四項第二款之立法院立法委員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千萬元；查獲上開候選人或候選人之配偶、直系血親、五親等內之旁系血親、三親等內之姻親或依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二條第一項或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設立競選辦事處之負責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百萬元；查獲上開以外之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五十萬元；查獲預備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各款獎金二分之一；於法定任期屆滿後，始檢舉賄選者，不給與獎金。

★第10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臺北市公辦政見發表會

第10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臺北市公辦政見發表會，各選舉區皆採一輪式辦理，每位候選人發言時間為15分鐘。各參加政見發表會之候選人發言時段依抽籤號次順序排定如下，各時段候選人發言順序則於政見發表會辦理當日現場抽定，播出頻道為臺北市公用頻道(有線電視系統第3頻道)，請各選舉人踴躍收視(如有變動，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另行公告)：

◆候選人公辦政見發表會時間如下：

選舉區	辦理日期	發言時段	候選人號次、姓名(依號次順序)
第1選舉區 (北投區、士林區13里)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4:05-15:08	①王郁揚 ②吳思瑤 ③李婉鈺 ④孫士堅
		第2時段 15:09-15:40	⑤賴宗育 ⑥方 儉
第2選舉區 (大同區、士林區38里)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5:45-16:33	③巫超勝 ④陳民乾 ⑥熊嘉玲
第3選舉區 (中山區、松山區20里)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6:40-17:45	①何景榮 ②吳怡農 ③田方宇 ④蔣萬安
第4選舉區 (內湖區、南港區)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7:50-18:54	①郭正典 ②李彥秀 ③文祥志 ④錢一凡
		第2時段 18:55-19:26	⑤高嘉瑜 ⑥蕭蒼澤
第5選舉區 (萬華區、中正區21里)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4:05-15:08	①楊炯煌 ②徐立信 ④盧憲孚 ⑤邱一峰
		第2時段 15:09-15:40	⑥林昶佐 ⑧周慶峻
第6選舉區 (大安區)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5:45-16:48	①沈宜璇 ②楊攸凱 ③林奕華 ⑤羅世皓
		第2時段 16:49-17:52	⑥謝佩芬 ⑦黃典本 ⑧孟藹倫 ⑨張余健
第7選舉區 (信義區、松山區13里)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8:00-19:05	②蔡宜芳 ③費鴻泰 ④許淑華 ⑤蘇伊文
第8選舉區 (文山區、中正區10里)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9:10-20:13	①蕭曉玲 ②華珮君 ③彭子軒 ⑤阮昭雄
		第2時段 20:14-20:45	⑦顏銘緯 ⑨張幸松

因部分投開票所異動， 請詳閱您的投開票所地址， 以節省時間。

抓賄選，

一機一相、

一袋一千五百萬。

檢舉賄選專線0800-024-099

臺北地檢署關心您

